

#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在代销机构申万宏源证券开通转换业务的公告

经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证券”）协商一致，本基金管理人自 2015 年 7 月 23 日起旗下部分基金在申万宏源证券开通基金转换业务，具体公告如下：

## 一、本次开通转换业务的基金

金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 类份额 210010； C 类份额 210011）

金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 类份额 210012； B 类份额 210013）

## 二、转换业务费用

### 1、转换业务费用

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差异情况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

（1）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按照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的差额收取补差费。转出基金净金额所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低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的，补差费为转入基金的申购费和转出基金的申购费差额。

转出基金净金额所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高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的，补差费为零。

（2）转出基金赎回费：按转出基金正常赎回时的赎回费率收取费用。

具体费用可详询本基金管理人网站或客服。

### 2、基金转换份额的计算

基金转换计算公式如下：

转出金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转出基金赎回手续费=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转出基金赎回手续费率

补差费（外扣）=（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手续费）×补差费率/（1+补差费率）

转换费用=转出基金赎回手续费+补差费

转入金额=转出金额-转换费用

转入份额=转入金额/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例如：某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 a 基金 550,000 份基金份额一年后（未满 27 年）决定转换为 b 基金，假设转换当

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是 1.1364 元，转入基金的份额净值是 1.103 元，对应赎回费率为 0.5%，申购补差费率为

0.3%，则可得到的转换份额为：

转出金额=550,000×1.1364=625,020 元

转出基金赎回手续费=550,000×1.1364×0.5%=3,125.10 元

补差费（外扣）=（625,020-3,125.10）×0.3%/（1+0.3%）=1,860.10 元

转换费用=3,125.10+1,860.10=4,985.20 元

转入金额=625,020-4,985.20=620,034.80 元

转入份额=620,034.80/1.103=562,134.90 份

即：某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 550,000 份 a 基金份额一年后（未满 2 年）决定转换为 b 基金，假设转换当日本

基金份额净值是 1.1364 元，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是 1.103 元，则可得到的转换份额为 562,134.90 份。

### 3、转换业务规则

（1）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且办理基金转换业务的代理销售机构须同时具备拟转出基金

及拟转入基金的合法授权代理资格，并开通了相应的基金转换业务。

（2）注册登记机构以收到有效转换申请的当天作为转换申请日（T 日）。投资者转换基金成功的，注册

登记机构在 T+1 日为投资者办理权益转换的注册登记手续，通常情况下，投资者可自 T+2 日（含该日）后向

业务办理网点查询转换业务的确认情况，并有权转换或赎回该部分基金份额。

（3）基金转换后，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的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4）本公司基金单笔转换申请的最低份额为 500 份，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

单笔转换申请不受转入基金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5）基金转换以申请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投资者采用“份额转换”的原则提交申请。转出基

金份额必须是可用份额，并遵循“先进先出”的原则。

（6）同一基金不同份额之间不支持相互转换。

三、以上转换业务的解释权归申万宏源证券，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则及流程以申万宏源证券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四、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方式了解有关情况：

1、申万宏源客服电话：021-33389888

2、申万宏源网址：www.swhysc.com

3、本基金管理人客服电话：4006-135-888

4、本基金管理人网址：www.gefund.com.cn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

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决策须谨慎，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

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

风险。

特此公告。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7月23日